

餐馆点餐过量谁提醒?婚宴吃不完剩水谁心疼?

餐饮浪费,不是有面子而是丢面子

9月4日晚7点,记者走进四川成都市金牛区外曹家巷街道一家店里,看到一张两人桌摆满了七八盘菜,二人正有说有笑聊着天。点了这么多菜,吃得完吗?面对记者的疑问,他们坦言:“我们是第一次来吃,没想到他们这儿餐量这么大,很可能吃不完。”

记者落座后,服务员很快过来帮忙点餐。在整个点餐过程中,服务人员仅对各种菜品口味进行了说明,并未提及菜量大小,也未对记者点餐数量给出建议。

听到记者与服务员的交谈,一位正在就餐的王先生表示:“有时候并不是顾客存心要浪费,各个餐馆的菜量差异很大,根据经验点菜的话,稍微多一点就可能吃不完。”

锦江区一家餐厨垃圾收运企业的餐厨垃圾收运车司机冯万发对此深有感触:“目前我们收运的餐厨垃圾里,有不少明显属于浪费。节约粮食,理性消费,还需要消费者、餐饮企业等共同努力,让‘光盘行动’成为社会风尚。”

前些天,河北丰宁满族自治县杨扬参加老同学孩子的婚礼,几千元一桌的婚宴,海参、鲍鱼、龙虾等高档菜肴一应俱全,凉菜、热菜、甜点、水果等摆满了整张桌子,看起来十分气派。

然而,这么豪华的宴席,不少菜大家也就尝了几口,有的甚至都没怎么动,就纷纷散席了。看着这些菜肴被倒掉,实在令人痛心。

杨扬投书党报建议,应加大宣传力度,大力倡导勤俭节约、爱惜食物的生活理念,让节俭办婚事成为一种社会风尚。此外,党员干部也要带头,坚决摒弃“要面子”“讲排场”的心理,引领群众改民风、树新风。

《人民日报》就记、读者上述来电刊发评论——

重视人情、亲情是社会文化的一个重要特征,而聚餐是增进感情、密切人际关系的一种方式,但因此带来的餐饮浪费也是很惊人的。浪费食物既是对劳动最大的不尊重,也是在浪费土地、浪费水、

浪费燃料、浪费化肥。我国人多地少,人均耕地面积偏低;水资源也是极为紧缺;石油等能源更是非常紧张。资源禀赋不优的事实决定了我们是浪费不起的。浪费食物是一种不文明的行为,但一些人似乎还没有意识到这一点,在他们看来,随地吐痰、乱扔垃圾、插队、在公共场所抽烟等才算是不文明行为,倒点儿剩饭剩菜有什么关系呢?他们有的说“我自己买的食品,我有权处置”,有的说“吃剩饭剩菜不健康”,有的说“不好吃就应该倒掉”……但一个文明的人绝不会为了面子而故意多点菜,只会理性地根据实际需要下单。点了一桌子菜最后却不吃完而浪费掉,这不是有面子,而是丢面子。古人曾说:“咬得菜根,百事可做。”一个人在饭桌上的表现也能体现修养和风度,我们应该牢固树立“浪费可耻、节约为荣”的观念,以实际行动推动“厉行节约、反对浪费”的社会风尚的普及。

据《人民日报》

俩司机“违法”被拍 却为何引来一片点赞

9月12日上午9时45分左右,杭州桐庐城南街道滨江路迎春南路路口,直行和右转上桥都是红灯,停在直行和右转车道上的分别是车牌号为浙A6G1N6的白色马自达,以及车牌号为浙A5BQ56的黑色江淮。

一辆救护车闪着灯鸣笛开了上来,仅仅停留了不到五秒,前面的两车几乎同时开始往前开,不约而同地向左右45°倾斜开去,给后面的救护车让出一条车道。

救护车顺利通过路口,随后右转跳转绿灯,黑色右转上桥;直行依旧红灯,白车倾斜地等在路口,待绿灯之后通行。

这一幕被监控拍了下来,引来一片点赞。

什么是45°让路法?

在拥堵的车道上,所有车辆都分别向自己左右前方45度角侧身转向,在逼仄的空间内给需要紧急通行的车辆让出“生命通道”。

交警提示广大司机朋友:为警车、救护车、消防车等紧急车辆让行,导致交通违法行为并不会被处罚。

除了“45度让路法”,避让救护车等特种车辆,还要注意这些:

遇相对方向来车为特种车辆,且道路中心无物理隔离时,应当减速观察。如特种车辆要左转弯或借自己所在车道通行,应停车让特种车辆先行。

同一路段,驾车在特种车辆前方同向行驶时,如各车道车辆可以正常前行,不得左右变道,应减速让特种车辆快速通过。如遇各车道排队缓行或交通拥堵,特种车辆在后方同一车道时,应当开启转向灯向左或向右变道让行。

同一路段只有一条车道,驾车在特种车辆前方同向行驶时,前方应当加速通过,有条件靠边停车的应及时靠边停车让行。有应急车道的,不得在应急车道上行驶。

遇前方路口停止信号等待放行时,同车道内的前车应在保证行人安全的前提下,依次驶过停止线后靠右侧停下,让行特种车辆。

避让产生交通违法违规,受到处罚怎么办?

根据《道路交通安全法》为处理程序规定》第21条第3款——交通技术监控设备记录或者录入道路交通违法信息管理系统的违法行为信息中有证据证明救助危难或者紧急避险造成的,应当予以消除。 据《钱江晚报》

国家网络安全宣传周 将举办11场分论坛等

9月14日,河北省石家庄市桥西区草场街小学的老师向学生讲授网络安全知识。当日,2020年国家网络安全宣传周活动在全国范围内展开。本届宣传周主题为“网络安全为人民,网络安全靠人民”。宣传周期间,将围绕App个人信息保护等议题,以线上、线下结合的方式举办11场分论坛,同时还将开展线上网络安全课堂等活动。

新华社发



全国公共充电设施保持增长

看看充电量主要集中在哪些省份?

人民网北京9月14日电 日前,中国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促进联盟发布全国充换电基础设施运行情况,公共充电基础设施整体维持增长,8月增量明显好于预期。

2020年8月比7月公共充电桩增加2.6万台,8月同比增长29.9%,受部分运营商更新上报数据及主要企业加快新建步伐,8月出现大幅上涨。

截至2020年8月,联盟内成员单位总计上报公共类充电桩59.2万台,其中交流充电桩34.1万台、直流充电桩25.0万台、交直流一体充电桩488台。从2019年9月到2020年8月,月均新增公共类充电

桩约1.1万台。

2020年1-8月,充电基础设施增量为16.3万台,同比下降40.1%,今年充电基础设施整体维持在较低增速水平。截止2020年8月,全国充电基础设施累计数量为138.2万台,同比增加27.9%。

从车企随车配建充电设施数据情况来看,截至2020年8月,通过联盟成员内整车企业采样约114.0万辆车的车桩相随信息,其中建设安装私人充电桩79.0万台,未配建私人桩数量34.9万台。整体未配建率30.66%。集团用户自行建桩、居住地物业不配合、居住地没有固定停车位这三个因素是未随车配建充电设施的主要原因,占比达70.1%,其

余原因占比为29.9%。

公共充电基础设施建设区域较为集中,广东、上海、江苏、北京、浙江、山东、安徽、河北、湖北、河南TOP10地区建设的公共充电基础设施占比达72.5%。

全国充电电量主要集中在广东、四川、福建、湖北、江苏、浙江、山东、河南、陕西、安徽、云南、湖南、重庆、上海、黑龙江、河北、山西、北京等省份,电量流向以公交车为主,乘用车同样有较大占比,环卫物流车、出租车等其他类型车辆占比较小。2020年8月全国充电总电量约7.4亿kWh,较上月增长0.6亿kWh,同比增加50.1%,环比增加9.2%,月充电电量持续增长。